

债券简称：17 瑞康 01

债券代码：112596

债券简称：18 瑞康 01

债券代码：112676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 年度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326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2020 年 6 月

声明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以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为信息来源编制本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未经国金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声明.....	1
释义.....	3
第一章 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五章 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及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14
第八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5
第九章 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情况.....	18
第十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9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	指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山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第一章 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9月7日签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35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瑞康01”），发行总规模10亿元，已于2017年10月发行完毕；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瑞康01”），发行总规模8.5亿元，已于2018年4月发行完毕。

一、“17 瑞康 01”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7 瑞康 01”，代码为“112596”。

3、发行规模：“17 瑞康 01”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债券余额为 4.01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7%，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18 日。

7、付息日：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的 10 月 18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0、信用等级：本次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联合评级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1、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18 瑞康 01”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8 瑞康 01”，代码为“112676”。

3、发行规模：“18 瑞康 01”发行规模为 8.5 亿元，债券余额为 140.1 万元。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8%，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9 日。

7、付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4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的 4 月 1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4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0、信用等级：本次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联合评级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出具了《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1、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通过每月获取发行人出具的月度监测表、核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现场/非现场核查、网络查询、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

报告期内，国金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出具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及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具时间	报告名称	内容概述
2019年1月9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于2019年1月5日公告收到了山东证监局《关于对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82号）。上述文件指出，2016年，公司从关联方山东瑞祥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瑞祥）借款34,793.98万元，当年还款34,793.98万元，年底无余额。2017年，公司从山东瑞祥借款19,500万元，当年还款19,500万元，年底无余额。对于上述关联资金往来，公司未在2016、2017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披露。2017年6月至12月，公司向关联方荣成市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销售药品器械合计3,430.59万元。对于该项关联交易，公司未在2017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披露。
2019年6月21日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	2018年度受托管理事务相关情况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简称：瑞康医药

A 股股票代码：002589

住所：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326 号

法定代表人：韩旭

注册资本：1,504,710,471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66690447B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麻醉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罂粟壳、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I、II、III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日用品、健身器械、化妆品、消毒液的销售；药品的仓储、配送；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医用织物的生产加工、租赁、销售及洗涤配送；玻璃仪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医疗器械租赁和技术服务；仓储服务（国家专项规定除外）；经济贸易咨询；电子产品的销售；医疗设备维修保养；中药材加工；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自 2015 年实现全国布局以来，积极构建全国性、综合性药品器械直销网络，以“并购+合伙人”为主要手段，搭建为医疗机构提供多业态服务的综合性平台型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一家全国性药品、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在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公布的最新一期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排名第七。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实现总收入 352.59 亿元，同比增长 3.95%。

1、药品、医疗器械板块：报告期药品板块总收入 214.46 亿元，同比增长 2.45%。医疗器械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36.64 亿元，同比增长 6.12%，其中检验业务销售收入 71.43 亿元，同比增长 9.52%。业务覆盖和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和配送的国内外知名企业产品线涵盖了医疗机构临床的全面需求。

2、移动医疗板块：目前天际健康旗下拥有自主专业软件开发公司，已为 100 余家二级以上医院提供上述的一项或多项信息化服务，全年移动医疗信息化板块实现收入 8,156.75 万元，同比增长 73.03%。

3、其他板块：包括专业物流板块、中医药板块、金融科技板块、学术推广板块，全年其他板块实现业务收入 6,675.86 万元，同比增长 8.06%。

2019 年，受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影响，结合行业政策变化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以及全球蔓延的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对经营影响的重大不确定性，根据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对报告期内所有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估计。2019 年多数子公司实现盈利，但业绩没有完全达到预期，由于未来经营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基于谨慎性原则，2019 年度对 82 个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18.37 亿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2019 年实现净利润-4.35 亿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28 亿元；若剔除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带来的影响，2019 年实现净利润 12.7 亿元。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2,775,722.36	2,868,212.96	-3.22%
货币资金	483,042.22	306,873.89	57.41%
应收账款	1,563,858.13	1,716,262.43	-8.88%
预付款项	117,859.17	150,388.36	-21.63%
其他应收款	105,330.76	136,444.14	-22.80%

存货	364,760.39	450,202.86	-1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0,805.00	618,674.52	-23.90%
总资产	3,246,527.36	3,486,887.48	-6.89%
流动负债合计	2,066,009.29	2,127,372.99	-2.88%
短期借款	519,235.72	491,383.47	5.67%
应付账款	530,350.15	551,881.79	-3.90%
预收款项	15,488.07	19,497.63	-20.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26.67	62,930.00	-91.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243.41	225,633.26	-31.20%
总负债	2,221,252.70	2,353,006.24	-5.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274.66	1,133,881.24	-9.58%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8,649.27	848,711.72	-15.32%
营业总收入	3,525,850.95	3,391,853.43	3.95%
营业总成本	2,843,937.10	2,742,464.83	3.7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780.24	77,118.46	-22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9,452.49	-20,166.01	1,13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1,862.61	-159,011.16	-1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6,799.87	231,354.66	-111.5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206.20	213,416.18	23.80%

(二) 发行人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例
流动比率	134.35%	134.72%	-0.37%
速动比率	116.70%	113.56%	3.14%
资产负债率	68.42%	67.55%	0.8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16,892.03	280,594.56	-58.3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8	4.83	-67.2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 7、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三）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货币资产同比增加 57.41%，主要原因是集团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速下游客户回款以及银行承兑保证金增加所致；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减少 91.22%，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偿付所致；

3、非流动负债同比减少 31.20%，主要原因是公司债券部分回售及长期负债减少所致；

4、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220.31%，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 18.36 亿元商誉减值准备；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数转为正数，同比增加 1,138.64%，主要原因是公司一方面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强化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加强省级和全国集采合作，改善支付账期和支付工具、持续优化库存账期，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另一方面积极探索供应链产业基金、保理融资和资产证券化等新型融资工具所致；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减少 111.58%，主要原因是偿还到期长期短期借款及回售应付债券所致；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减少 58.34%，主要原因是受商誉大额减值的影响本期营业利润降幅较多；

8、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减少 67.29%，主要原因是受商誉大额减值的影响本期营业利润降幅较多。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发行“17 瑞康 01”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96 亿元。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发行“18 瑞康 01”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477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两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发行人已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针对“17 瑞康 01”和“18 瑞康 01”债券，发行人已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78010100100488363）、偿债专户（账号：378010100100488485），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偿债专户运作不存在异常情况。

第五章 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及本息偿付情况

一、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债券无担保。

二、本息偿付情况

（一）利息的偿付

报告期内，公司“17 瑞康 01”债券已按期全额偿付利息 5,700 万元，公司“18 瑞康 01”债券已按期全额偿付利息 5,780 万元。

（二）本金的兑付（含回售）

报告期内，“17 瑞康 01”的回售数量为 5,993,740 张，回售金额为 599,374,000.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4,006,260 张。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17 瑞康 01”、“18 瑞康 01” 公司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时，做出如下决定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

报告期内，“17 瑞康 01”、“18 瑞康 01”公司债券已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且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暂不存在需要执行上述相关措施的情形。

第八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主体评级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未发生变化。

三、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17 瑞康 01”、“18 瑞康 01”债券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五、发行人名称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名称未发生变更。

六、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七、发行人放弃债权、财产或其他导致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重大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八、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或公司债券违约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九、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发行人于 2019 年 1 月 5 日公告收到了山东证监局《关于对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82 号）。上述文件指出，2016 年，公司从关联方山东瑞祥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瑞祥）借款 34,793.98 万元，当年还款 34,793.98 万元，年底无余额。2017 年，公司从山东瑞祥借款 19,500 万元，当年还款 19,500 万元，年底无余额。对于上述关联资金往来，公司未在 2016、2017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披露。2017 年 6 月至 12 月，公司向关联方荣成市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销售药品器械合计 3,430.59 万元。对于该项关联交易，公司未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披露。

公司收到上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规定的有关要求进行了整改，受托管理人及时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事项，未发生其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的事项。

十一、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债券无担保。

十二、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三、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债券暂停上市、恢复上市、终止上市

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五、出现对发行人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媒体报道或负面市场传闻

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六、发行人出售、转让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七、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涉嫌犯罪或重大违法、失信行为、无法履行职责或者发生重大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八、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或者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十九、本次债券的中介机构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的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

二十、发行人遭遇自然灾害、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重大事项。

二十一、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事项。

二十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事项。

第九章 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的信息披露负责人未发生变动。信息披露负责人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	周云
联系地址	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326 号
电话	0535-6737695
传真	0535-6737695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专人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	耿旭东、余斌、储彦炯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电话	021-68826021
传真	021-68826800

第十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瑞康01”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评级于2017年5月15日出具了《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398号），评级结论为：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8瑞康01”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评级于2018年4月11日出具了《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8]352号），评级结论为：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7瑞康01”和“18瑞康01”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评级于2018年6月22日出具了《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8]1060号），评级结论为：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瑞康01”和“18瑞康01”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7瑞康01”和“18瑞康01”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评级于2019年6月14日出具了《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129号），评级结论为：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瑞康01”和“18瑞康01”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7瑞康01”和“18瑞康01”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评级于2020年6月10日出具了《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295号），评级结论为：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瑞康01”和“18瑞康01”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报告期内，主体及债券信用评级较往年没有发生变化，没有需要不定期跟踪评级的事项。

以上评级报告发行人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度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